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武政办发〔2023〕51号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单位，中央、省属在武有关单位：

现将《武威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武威市 2023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

2023 年我市政务公开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深化政务公开各项决策部署，优化工作基础、深化公开内容、提升解读质量、推动职能转变、强化监督保障，充分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优服务的职能作用，助力全市中心工作落地见效。

一、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围绕全市发展公开。聚焦推进全市高质量发展战略布局和中心工作，全面做好重点规划计划、重大决策部署、重要政策措施、年度目标任务等信息公开。紧扣产业规划、发展布局、项目谋划、扶持政策、要素保障、落实成效等重点；围绕市委、市政府制定出台的一系列重大政策措施和推进数字政府建设、深化简政放权、审批服务改革等重点，扩大“优化营商环境”信息公开范围。（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二）紧扣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深化公开。对已经发布的 26 个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查漏补缺、更新完善，对标新增发布的交通运输、旅游、广播电视、统计、新闻出版、水利等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结合实际梳理编发该领域基层

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并跟进编发陆续发布的其他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事项目录，基本建成统一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体系，覆盖基层政府行政权力运行全过程和政务服务全流程。加强指导协调和监督检查，确保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深入推进、取得实效。（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三）紧扣助企纾困深化公开。在市政府门户网站“‘放管服’改革信息”专栏中及时、规范、集中公开本级优化营商环境、减税降费以及纾困帮扶企业信息。推动涉企收费清单公示常态化、制度化、精准化，深入推进能源、资源等领域价格衔接改革，进一步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市发展改革委牵头，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及时发布）

二、夯实基础政务信息公开

（四）加强规章、规划、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巩固规章集中公开工作成果，实现规章动态更新，规范发布现行有效规章正式版本，并与全国、全省政府规章库实现数据同源。对“十四五”规划公开进行“回头看”，确保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应公开尽公开”。进一步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及时公开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更新文件效力。加强对新制发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公开属性管理，切实提高文件公开效率。（市司法局、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及时发布）

（五）加强行政许可、处罚、强制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信息公开。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以公开促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通过各级政府门户网站及时、规范、集中公开行政许可、处罚、强制和其他对外管理服务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办理结果的情况，依法规范行政处罚决定的情况。（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六）加强财政预决算和行政事业性收费公开。继续规范推进财政预决算（含“三公”经费）信息公开，各县区、各部门人民政府要在门户网站及时、规范、集中公开财政预决算（含“三公”经费）信息。持续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公开，定期发布《行政事业性收费清单》，公开收费项目、政策依据、收费标准。各执收单位在收费场所醒目位置公示收费标准。（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完成时限：及时发布）

（七）加强重大会议信息公开和行政决策公开。市、县（区）人民政府全体会议、常务会议信息要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集中公开，内容包括会议通稿、议定事项（涉密事项除外）、评论解读等。坚持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目录清单制度，并通过政府公报、政府网站等及时向社会公布。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决策意见征集意见稿、对征求意见稿的解读，以及意见征集结果。（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三、做好政策解读回应工作

(八) 提升政策解读质效。全面落实稳经济政策措施，细化实化政策举措，多渠道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加速释放政策红利。严格落实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三同步”(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工作机制，规章、规划、行政规范性文件以及行政机关制发的需要公众广泛知晓的政策文件均应在各级政府门户网站政府部门政务新媒体开展解读。合理确定解读方式，综合运用新闻发布会、在线视频访谈、图文图表、H5动画等形式，对政策制定背景、依据、目的、主要内容、前后政策变化、政策预期等进行解读，提升政策解读的质量和效果。对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要主动发声、解疑释惑，更好稳定社会预期、增强社会信心。(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九) 优化政策咨询服务。加大基层政务公开窗口建设力度，充分发挥其咨询服务功能，动态更新政策库，按照“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及时做好新增知识库信息采集、失效知识标注、规范答案修改等维护管理工作，确保知识采集、更新和运用的及时性、准确性和有效性。各相关单位要及时开展知识点的收集审核、分类、更新和充实，定期整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来电咨询及答复内容，实时向市级平台推送更新数据，不断提高“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政策咨询服务水平，更好解答有关生育、教育、就业、创业、养老、医疗、纳税等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四、擦亮武威政务公开品牌

(十) 继续开展“政务公开主题日”活动。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政府工作报告，聚焦社会关切或与群众生产生活关系密切的重大项目、重要政策信息，在全市各级各部门继续组织开展“政务公开主题日”活动，通过召开座谈会等，扩大公众参与范围，认真听取公众意见，努力将“开放”“透明”融入到日常工作当中，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行业组织和群众代表等进行专题评议，将此活动打造成武威政务公开品牌，不断创新政务公开形式、丰富政务公开内容、夯实政务公开抓手。（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2023年10月底前）

(十一) 编制出台《基层政务公开工作指南》。从政府信息公开、解读回应、平台建设、公众参与、保密审查等方面系统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2023年10月底前）

(十二) 优化完善依申请公开办理答复。以完善内部制度为抓手，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为重点，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工作质量，依法保障公众合理信息需求。准确适用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从严把握不予公开范围，对法定不予公开条款坚持最小化适用原则，推动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动态调整机制，在制度层面使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动态调整工作常态化，切实做到以

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保障公众依法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十三）持续提升网上政府“政能量”。强化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功能和内容建设，持续加大重要政策文件和解读文章的转载发布，及时转发热点信息和专题宣传产品，推动与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民生事项向政务新媒体延伸，推动更多事项“掌上办”。要进一步明确主管主办职责，对不符合运营规范、难以继续运营的政务新媒体尽快清理整合。打造政务新媒体矩阵平台，进一步强化政务新媒体监管和宣传作用发挥。（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五、强化政务公开监督保障

（十四）加强学习培训。加大政务公开业务知识培训力度，各级各部门年内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培训不少于1次。采取“点对点”授课、编发典型案例等方式，加强对各级各部门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管理，发生专职人员变动和工作调整的要做好工作交接，并及时向上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报备。（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

（十五）严格审查监管。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政务服务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办法》要求，加强政务数据公开安全保密管理，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审查”的原则，实行分级分类管理，依法开展数据公开前置审查。加强涉外数据活动风险

评估、监测预警，定期对涉外数据安全责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加强个人信息保护工作，在推进网络身份认证管理和公共服务建设的同时，将涉及个人信息的内容去标识化、隐匿化处理后公示，做好涉密人员个人敏感信息保护。（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十六）加强督查督办。加强对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推进、指导、协调、监督，进一步压实各级各部门主体责任，定期开展读网检查和评测，以评促改，以改提效，不断提升全市政务公开工作整体水平，争取在全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以及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中取得优异成绩。（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长期坚持）

（十七）抓好工作落实。各级各部门要对照本方案提出的重点任务，梳理形成本地区、本单位工作台账，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逐项推动落实。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未完成的做好督促整改。要将本方案分解落实情况纳入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予以公开，接受社会监督。（责任单位：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完成时限：2023年12月底前）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武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0月10日印发